##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## CAAC 适 航 指 令

## 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1996-A320-23R1

修正案号: 39-2050

- 一. 标题: 内侧襟翼轴颈的检查
- 二. 适用范围: 全部A320型飞机
- 三. 参考文件:

DGAC AD96-271-092(B)R1 空客 SB A320-27-1066R4 空客 SB A320-27-1050 空客 SB A320-27-1108R1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 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1996-A320-23, 39-1801

为了防止内侧襟翼轴颈的磨损以及安装在轴颈上方的保护槽可能 出现由滑动座传动链造成的磨损,从而导致主负载路径轴颈破裂,影 响次级路径疲劳寿命,要求完成以下工作:(除非已经完成)

- 1. 对未完成空客22881号改装或空客服务通告A320-27-1050工作的A320飞机:
- 1)自1996年12月30日后,500飞行小时内,按照空客服务通告 A320-27-1066R4的介绍检查每一个内襟翼轴颈。
  - 2)根据检查结果,按服务通告A320-27-1066R4的范围和介绍重复

## 检查或修理。

- 3) 若已按空客公司服务通告A320-27-1066R4介绍的方法完成修理,则参照本指令第5条采取进一步措施。
  - 2. 对空客服务通告A320-27-1050涉及到的A320飞机:
- 1) 自1996年12月30日后, 500飞行小时内, 按照空客服务通告 A320-27-1108R1的介绍 完成一次检查。
- 2) 根据检查的结果,按照服务通告A320-27-1108R1重检或继续进一步检查,如果需要则按空客服务通告A320-27-1066R4的介绍实施修理。
- 3) 若已按空客服务通告A320-27-1066R4介绍的方法完成修理,则参照本指令第5条采取进一步措施。
  - 3. 进行了空客22881号改装但未进行22841号改装的A320飞机:
- 1) 自1996年12月30日后500飞行小时以内,按空客服务通告 A320-27-1108R1的介绍 进行检查。
- 2)根据检查的结果,按空客服务通告A320-27-1108R1的要求重复 检查或继续进一步对轴颈检查。
- 3)根据轴颈磨损的情况,按照空客服务通告A320-27-1108R1对其进行修理或更换受损的轴颈。
- 4) 若已按空客服务通告A320-27-1108R1完成了修理,则在不超过5000飞行小时的间隔内进行重检。
  - 4. 对已按完成空客22841号改装的A320飞机:
- 1)自1996年12月30日后500飞行小时或累计飞行2500飞行小时内, 以后到为准,按空客服务通告A320-27-1108R1介绍执行检查。
- 2) 根据检查结果,按照空客服务通告A320-27-1108R1重检或继续进一步检查。
- 3)根据轴颈的磨损程度,按空客服务通告A320-27-1108R1的要求,进行修理或更换。
- 4) 若按空客服务通告A320-27-1008R1完成了修理,则在不超过2500飞行小时内,按本指令4.(1)的内容进行重复检查。
- 5. 对已按空客服务通告A320-27-1066R3或以后的修正版进行了修理的A320飞机:
- 1)在1996年12月30日后500飞行小时或完成修理后5000飞行小时内,以后到为准,按空客服务通告A320-27-1108R1的内容完成检查。
- 2) 根据检查结果,按空客服务通告A320-27-1108R1重复或继续进一步检查,如果需要,则根据空客服务通告A320-27-1066R1进行修理。

- 3)如果已按空客服务通告A320-27-1166R4进行了修理,则按5.(1)要求进行重检。
- 五. 生效日期: 1997年11月14日
- 六. 颁发日期: 1997年11月7日
- 七. 联系人: 陈波

民航西南管理局适航处

5702374